

私宅项目建设工程规划许可批前公示

公示说明

建设单位：廖剑文
公示主体：平面图、立面图、剖面图
公示时间：10天
公示期限：2024年11月18日-2024年11月27日
审批单位：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项目受理编号：GC20240169
建设地点：西区上杨
公示说明：

廖剑文已于2018年11月19日办理工规证（建字第441303201821012号），占地100m²，层数为5层，东北侧外飘1.5m，总建筑面积574.31m²。现场未建设，工规证已过期，现申请工规证更换手续。廖剑文住宅楼位于西区上杨，总用地面积为100m²，首层占地面积100m²，总建筑面积为574.31m²，东北侧外飘1.5m，层数为5层。

附注：

- 1、该图仅为示意图，以最后审批为准。
- 2、意见反馈方式：

有关该项目的详细信息，可通过我局网站（<http://www.dayawan.gov.cn/bmpd/gtfj/ghgs/>）或现场设立的公示栏查询。

凡与以上申请事项有重大利益关系的，在公示期内可向我局建设工程规划管理股提出意见。

电话：0752-5577926

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必须包括反馈者的真实姓名，有效的联系方式，反对的理由。如果认为申请事项关系个人重大利益的，必须提供相关证明材料。有效的反馈意见，将作为行政许可的参考。

利益关系人有申请听证的权利，如需申请听证，请于公示期间向我局提出听证书面申请，逾期提出的，视为放弃以上权利。

惠州市自然资源局大亚湾经济技术开发区分局
2024年11月18日

